

自之道。在「對高級指揮官的訓令」裏，他於一八六九年曾作下面的論述——諸君應該想到，完全變化的事情，縱依名將所樹立的規準，到此刻也不能使用的，「應該以正當的舉措，把握着時時刻刻變化的情勢，然後熟慮斷行最簡單而又最自然」的戰略才是妥當的。在各個場合，他會這樣的說過：「集中於一點的軍隊，不能進軍，亦不能作戰，那在一般看來是沒有長久存在的可能，它只能夠施諸決戰而已……希望首先前進接近敵人的人們，倘欲集中向一條道路或少數的道路而行進，這是絕對不能行的。為着作戰，在絕不可能的範圍內，應該把握着分離的狀態，為着決戰，應該集結，這便是大軍指揮的任務。」他會論及，在各個場合，只有存在道路的數量以及必要的互相援助，才能限制分割為多數的行軍縱隊而已。

軍團分為兩個師團縱隊而行進，大概是最好的吧。「倘若欲使軍隊在戰鬥前已經集中接近敵人的話，為着敵人的包圍迂迴的所有新分離，會限制它在戰術的活動範圍上的側面行進。倘若會戰之日，戰鬥力能夠由相離各點內戰場集中的話，又倘若作戰能够這樣由各種方面，把最後的短距離行進，同時向敵的正面以及側面施行的情形之下，加以樹立的

日本燬滅的前奏曲

李岳鳴

這真是大快人心的事，美機在空中英雄壯立特少將的領隊之下已於四月十八日開始轟炸敵人的心臟部——東京，橫濱，名古屋，神戶等地了。

這次美機的進襲，雖說機數不多，投彈亦有限，但其意義却很重大：一、給予倭寇精神的打擊，並促進敵國內反戰狂潮的高漲。二、打破太平洋沈悶的戰局，堅定我們戰勝的信心。三、牽制敵機一部份於國內，而削弱其前線空軍的力量。四、我機有實行「杜黑主義」的可能。此舉，可以看做日本燬滅的前奏曲。

我從前說過：我同盟國在太平洋戰爭中，

第一步，要獲得制空權，第二步，要獲得制海權，然後才能擊敗日本，會師東京，就這次事實看，已可證明我同盟國不久便可以獲得制空權了。最近英國駐美大使哈立法克斯氏說過：「美國一月之飛機產量將較日本一年之產量為多，此即同盟軍必勝的鐵証。」：：美國一日的飛機生產程序充分發展後，則同盟軍之勝利，可操左券。——這也是說，同盟軍於獲得制空權後，便可以大舉轟炸日本的內部（并實行封鎖），軍艦，海空軍根據地，孤懸海外的作戰部隊，及協同我方陸海軍作戰，而爭取最後勝利。然而這次美機空襲日本，是從何地起飛呢

？因為屬於軍事秘密，迄今尚未公佈，但我想到：日本因陷於我們空襲的包圍圈內，到處都有以利用為起飛地點的，除航空母艦外，東北面阿拉斯加、南面有澳洲、西面有中國南部沿海各省。至于空襲根據地，他日最好利用海參威，因為海參威與東京的距離，往返僅有六百哩，一小時便可以完成轟炸的往返任務。

說到日本的防空上，她却有數大弱點：第一，日本的防空中心地，濱臨海岸，易為飛機發現目標，第二，日本的建築物，多以木材造成，最易着火焚燒。此外便是日本的防空設備，尚未健全，無法制止飛機的侵入，所以要把日本燬滅，真是易如反掌。我想：美機此後必有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第五次的至無數的轟擊行動，其機數，亦必增至數十架，數百架，數千架，或數萬架，像排山倒海一樣，一舉而施行空前未有的穿梭式大轟炸，把這個東方罪惡的淵藪，給她徹底的毀滅。

話，有利的事情和不利的的事情即是不相等的各關係便會呈現出來。所以在這個時候，戰略倘能做到盡善盡美的話，其結果必有偉大的收穫。

這個教訓，是揭示於一八六六年波亞戰役的光輝勝利之後，但是當時集中地面的廣闊（十八師團分配三百公里以上），並不是根據戰略的目的性所選擇的；它的根據，是在依於鐵道輸送路所規定的集中關係以及對於政治之顧慮，自然這點是不可忽視的。一八七〇年的集中，顯示着緊密的集結，首先要注意的是在麥茲及斯持勒斯堡正在待機中的法蘭西軍隊內線作戰吧。為着威爾特會戰的集中以及向麥茲附近毛瑟河及渡河的集中，提供了對於上述情形的證據。把法蘭西軍的一部封鎖於這個要塞，把其他的部分包圍於色當附近的平野，這是毛奇戰畧的傑作。那是與海志格勒之戰同樣，對緊密集結的敵人，依于廣闊的戰綫的行進以及利用各種部份的適切回旋，遂得將敵包圍而達成任務。

毛奇關於用兵的見解，詳見於他的戰役想定，作戰間的指令與訓令以及一些草稿，尤詳見于一八六九年關於高級指揮官的指令以及一九七一年關於戰畧的全部短篇論稿之中。

（譯自德國史布爾將軍「兵術論」）